

《献上今天》创世记

第 69 讲：约瑟与哥哥们重逢

有人说，约瑟的一生就是“耶和华同在”的最佳写照，不论是约瑟被卖、被冤枉、被忘记，神都在他的身旁，也不论约瑟是在高处或低处，神都向他施恩，也就是按他所需要的帮助他，使他所做的尽都顺利，所以“耶和华同在”就是神对人不离不弃，并且永远向人施恩！

并且，神也是大能且信实的神，祂的应许按着祂的时候，以祂的方式必定成就，约瑟的遭遇就是明证。虽然约瑟少年时的遭遇似乎和他的梦境完全相反，但神的手在背后牵引，约瑟由卑下的外族奴隶变为埃及的首相，证明了“耶和华没有难成的事”，而饥荒这人间的患难却造就了约瑟与家人的重聚。

创 42:17 记载：“约瑟把他们都下在监里三天”，约瑟和哥哥们重逢，一眼就认出哥哥们，但哥哥们却认不出在他们面前这位高高在上的埃及大官，竟是二十多年前被他们所卖的幼弟，而约瑟竟指控哥哥们是间谍，并且不理哥哥们如何申辩，就把他们下在监里，究竟约瑟心里有什么筹划呢？

创 42:18-26 就记载了约瑟和哥哥们第二次的会面。

三天之后，约瑟放哥哥们出监，这是兄弟们第二次的会面。约瑟提出准许哥哥们留下一人在埃及做人质，其余九人回迦南地，然后把便雅悯带来埃及，证明他们的清白。约瑟还向哥哥们特别强调：“我是敬畏神的”，因为亚伯拉罕和他的子孙常常以为外族人不会有敬畏之心，只会做出不道德的事，现在哥哥们可以放心，因为约瑟敬畏神，并定言出必行。

为什么约瑟要这样做呢？有学者就指出，约瑟这样做表明他挂念家人的安危，如果他按原定计划只放一人回迦南地，那人是不可能带备足够的粮食给全家。

而且雅各也可能因为担忧留在埃及的九个儿子，甚至受不起这个打击。

而约瑟的提议也让哥哥们不期然的想起从前恶待约瑟，现在才会遭此报应，他们并不知道约瑟能听希伯来话，因为约瑟与他们对话全是通过传译员也就是“通事”，但约瑟不但能听希伯来话，还因哥哥们懊悔的言谈而心中伤感，就转身退去，哭了一场。

哭个痛快之后，约瑟又回来，然后主动挑出雅各的第二个儿子西缅，将他捆绑，留在埃及做人质。为什么约瑟会挑西缅做人质呢？可能是因为大哥流便似乎未曾参与杀害约瑟的计划，而老二西缅极可能就是整个计划的主持人，甚至曾经粗暴的对待过约瑟，因为根据创 34 章示剑城事件就可得知西缅为人相当残酷。另外，流便身为长子，回迦南之后最能说服雅各让便雅悯到埃及来。

然后约瑟就让哥哥们启程返回迦南，并细心的为他们做了三件事，就是把粮食装满他们的器具，“器具”多指“器皿”，包括木器、陶器、铁器，接着又“把各人的银子归还在各人的口袋里”，这可能是因为约瑟不想收取家人的钱，也好让家人在饥荒的日子里多些前防身，最后还为他们预备了路上用的食物，这一连串的动作，都表示了约瑟内心仍然顾念哥哥们。

那么哥哥们对整件事又有什么反应呢？创 42:27-28 记载了哥哥们返回迦南大约一个星期的路程中，在过夜的地方，其中一人发现了粮钱仍留在袋里，大伙儿就惊惶失措，因为那笔钱明明是给了埃及人作买粮食用的，现在怎可能还原封不动的在袋里呢？会不会是埃及人插赃嫁祸，想要诬告他们新的罪名，说他们偷钱呢？他们实在不明白，彼此对问：“这是神向我们作什么呢？”虽然约瑟的哥哥们知道这必定是那位埃及大官所做的，但只有神容许，这事才会发生，问题是神为什么容许这事发生呢？是不是神要在他们身上追讨当年害约瑟的罪呢？

有一件事很奇怪，那就是既然有一人发现银子仍在自己的袋子里，为什么其他人没有立刻察看各自的袋子呢？这可能是他们抱着一丝期望，盼望是埃及人忙中有错，又或者是他们心中有数，知道事出有因，所以赶快赶路回家，在安全之地再查个清楚。

接着，创 42:29-38 记载了约瑟的哥哥们回家向父亲报告在埃及买粮的经过。

当他们抵家之后，就把经过一一告诉父亲雅各，而当他们把粮食从袋里倒出来的时候，竟发现每一个人的钱包都在袋子里，这一下连雅各也害怕了。

为什么雅各会害怕呢？看见粮钱还在，雅各自然会怀疑儿子是在埃及把粮食偷回来，甚至是儿子们把西缅卖了所得的血钱，因此雅各立刻控告九个儿子：“你们使我丧失我的儿子”，“使……丧失”含有“谋杀”的动作，所以雅各拒绝让便雅悯跟儿子们去埃及，不想在约瑟和西缅之外，又失去现在他心所爱的便雅悯，就算流便愿意用他自己的两个儿子作担保，雅各还是坚持不让便雅悯去埃及，因为他已经失去了约瑟，再也不能失去便雅悯，这两个儿子都是他所爱的拉结为他生的儿子，在他心中所爱的是拉结的儿子，而不是利亚或两个妾所生的儿子，这也是早年引起约瑟悲剧的原因，直到现在雅各都没有从其中醒悟，可幸的是约瑟的哥哥们显然已从罪中悔悟，所以这次他们并没有因父亲的偏心而有任何加害或恨恶便雅悯的表现。

亲爱的弟兄姊妹，约瑟故意严厉的对待哥哥，乍看之下仿佛是为哥哥报复，但严厉背后却是温暖的爱，正如一位学者所说的，约瑟这样对待哥哥，目的是为了兄弟和好，但和好之前，哥哥必须愿意悔改，也就是承认自己做错事，并为此后悔，立志尽量不再犯同样的错，最后也要采取适当的行动来矫正过错，例如求人饶恕或作出补偿。

过了一段时间，雅各一家吃光了从埃及买回来的粮食，于是雅各吩咐儿子们再去埃及余粮。创 43:1-14 就记载了事件的过程。对于雅各的吩咐，儿子们不敢不从，但问题是必须带便雅

悯同去才行，这次说服的工作由犹大来作，这可能是因为上回流便说服父亲失败，而老三利未又曾和西缅在示剑城犯下杀人事件，因此不敢多话，所以就由老四犹大来说服老父亲。

犹大向父亲指出，埃及大官已“谆谆的诤诫”，也就是严厉的警告他们，如果不带便雅悯同去，那么“必就不得见我的面”，也就是不要在约瑟面前出现，免得遭祸。犹大似乎暗示，大伙儿宁愿和父亲及全家老小一同在迦南地饿死，也不愿前往埃及，因为没有便雅悯同去埃及，根本买不到食物，甚至会死在埃及！

为了让父亲做出对的选择，犹大更提出以自己的性命作保，这是一个法律用词，通常指借款者若不还钱，担保人就会承担责任如数偿还，以及担保人一定会尽力不让借款人不还钱而一走了之。犹大愿意“作保”，表示了他承担带便雅悯回来的责任，若不然雅各可以向他“追讨”，这也是法律用词，意思是“你可以向我追究责任”，包括了“把我杀害”。

面对全家可能饿死的危机，雅各最终会做什么决定？